

#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

##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问询的复函

中船钢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有关函件收悉，现复函如下：

本公司确认，到目前为止，除你公司 2015 年 11 月 24 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外（截至目前，该事项不存在重大调整或变更），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你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复函。

